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承辦人：鄭可欣
聯絡電話：04-22840617
電子郵件：khcheng0410@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興人字第1110023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一

主旨：有關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為聘任112年度臺中市營造業
審議會委員，請本校推薦人選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11年11月15日中市都工字第1110246362號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旨揭審議會委員，請各單位協助推薦資深之營建專家學者，另依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任務編組作業原則」第6點第3項規定成員單一性別比例應不低於成員人數三分之一，爰請推派人選時儘量包含1名女性成員。
- 三、各單位如有推薦人選，請填妥推薦名單(表格電子檔請至人事室網頁/最新消息區：<http://person.nchu.edu.tw/>下載)並於111年11月23日前回傳至人事室考試任免組彙整後統一報送。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

副本：

國立中興大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